

楔子

四月的第二個星期六，天氣晴朗、微風輕拂，今天是北區高中美術班聯合招生術科考試的日子，身為考生的沈若彤一早便將自己穿戴整齊，帶著昨晚就準備好的美術用具搭公車到考場。

其實，她已憑優異的競賽表現入學，可以不參加這場考試，她會來是想證明自己靠實力也能上第一名的高中美術班。

下了公車，她往考場的方向走去，一路上，她看到許多像她一樣或揸或提著一個大包的考生，不同的是，那些考生大都有家長陪著，或是幾人同行。

走著走著，她忽然看見前方有位老奶奶走路有些不穩，似乎身體不適的樣子，她立刻跑過去關心。

「奶奶，您還好嗎？」沈若彤有些擔心的問著，發覺老奶奶額頭上滿是汗水，便掏出口袋的手帕為她拭汗。

「我沒事，謝謝妳啊，小丫頭。」吳葉花含笑道，想接過手帕自己擦汗，卻突然頭一沉、雙眼一花，身子晃了下。

見狀，沈若彤趕緊扶住她，「奶奶，我送您去醫院吧？」

「不用了，我找個地方坐下來休息一下就好了。」

見老奶奶的臉色愈來愈蒼白，覺得還是先送她就醫比較保險，沈若彤當機立斷道：「奶奶，走，我們去醫院。」語畢，她扶著老奶奶走到路邊，伸手攔計程車。吳葉花就這樣被沈若彤強制送進了醫院。

急診室裡，吳葉花躺在病床上，一手吊著點滴，一手拿著沈若彤借她擦汗的手帕，氣色明顯比來醫院前好了許多，「只是血壓低了一點，還麻煩妳送我來醫院，真是不好意思。」

沈若彤坐在病床旁的一張椅子上，包包很隨興的放在腳邊，「哪會？奶奶您別這麼說。」知道老奶奶不是得了什麼急需要住院的重症，她安心多了。

「對了，妳是不是約了人，還是要去辦什麼事情？」

聽到老奶奶這麼問，沈若彤才想起考試的事，她連忙看著腕錶，糟糕了，第一節素描考試的時間快到了！

見沈若彤擰起柳眉，一臉事態嚴重的樣子，吳葉花知道自己說對了，不禁有些自責，「抱歉，我耽誤妳了。」

聞言，沈若彤忙不迭再堆起笑容，搖頭道：「沒有，我沒有什麼急事要辦。」

吳葉花看得出來沈若彤只是在安慰她，並沒有說實話，於是催促道：「妳快去吧。」

「沒關係，我等您孫子來了再走。」

稍早吳葉花告訴幫她檢傷分類的急診護理師，說她能聯絡的家屬只有今年念高三的孫子，他現在正在補習班打工，那位急診護理師已經幫忙聯絡上人了，他說他馬上會向補習班請假過來。

「妳有事就先走吧，我在這裡很安全。」

「可是……」

「走吧，妳現在趕去，說不定還來得及。」

是啊，雖然肯定會遲到，但現在坐計程車趕去考場說不定還能進教室應考。

這麼想著，沈若彤揸起包包站起來，「奶奶，那我先走嘍。」

「好，路上小心。」

「嗯，奶奶拜拜。」沈若彤向老奶奶擺擺手，假裝自己一點兒也不急的走出留觀區後，隨即邊看著腕錶邊小跑步往外衝。

正當她又一次低頭看腕錶之時，意外發生了，她與一名匆忙奔進急診室的年輕男子相撞。

「對不起！」兩人異口同聲。

沈若彤見對方並未責怪，又見急診室外有人從一輛計程車上下來，她二話不說奔出急診室鑽進那輛計程車裡，直到計程車駛出院區，她才發覺自己的右肩膀好痛，趕緊伸出左手揉著。

厚，那真的是人嗎，不然身體怎麼會這麼硬？

急診室門口，與沈若彤相撞的墨冬陽有些怔忡的看著她離去的背影，下意識撫著自己微疼的胸口，剛剛那一下撞得不輕，她不疼嗎？

下一秒，想到奶奶因舊疾發作被好心的路人送到急診室，他趕緊收回心思，拔腿奔向留觀區，直到第三個床位，墨冬陽終於找著奶奶，他高懸的心這才慢慢回到原位。

「奶奶，您又沒吃早餐了，對吧？」站定在病床旁，他有些生氣的說道。奶奶年紀雖大，但身體還算健康，就是血壓不穩，經常會頭暈。

面對孫子關心的數落，吳葉花像往常一樣皮皮的笑了，「吃了。」只是吃得不多而已。

「奶奶，您這樣教我怎麼放心去念警大？」墨冬陽會這麼說，是因為警大必須住宿。

吳葉花知道繼承兒子的衣鉢是孫子的心願，而她並不想成為孫子的絆腳石，「奶奶可以自己照顧自己，你不用擔心。」

「每次都叫我不擔心，結果呢？」墨冬陽氣悶的坐下來，不捨的握住奶奶沒扎針的手。

吳葉花想拍拍他，這才發現一件事，「啊！我忘記把小丫頭借我擦汗的手帕還給她了。」

墨冬陽一臉莫名，「小丫頭？誰？」

他這一問，吳葉花驚覺自己還忘了更重要的事，「唉，瞧瞧我，怎麼會連救命恩人的名字都忘了問呢？」正好護理師巡視到她這一床，她立刻有禮的問道：「護士小姐，剛剛送我來的那個女孩，請問妳知道她叫什麼名字嗎？」

護理師抱歉的搖搖頭，先檢查點滴，再幫吳葉花量血壓，完畢之後，她對墨冬陽說：「你是吳葉花的家屬嗎？」

「是。」墨冬陽起身應道。

「吳葉花有低血壓的症狀，你要多注意她的血壓。」護理師接著拿了幾張單子給他，「你先去繳費拿藥，等這瓶點滴注射完畢就可以離開了。」

墨冬陽點頭接過，「謝謝。」

「偏偏今天是假日，小丫頭沒穿制服、揹書包，不然我至少也能知道小丫頭是念哪所學校……」護理師走後，吳葉花喃喃自語著，接著茫然的找孫子求救，「冬陽，怎麼辦？她救了奶奶，我們應該要答謝人家的。」

「她大概幾歲，長什麼樣子？」

「我看她差不多十五歲，大約……」吳葉花比了下高度，「這麼高，頭髮長長的，眼睛又大又亮，鼻子很挺，瘦瘦的，穿著一件粉色的上衣和深色的百褶裙，是很漂亮、很有氣質的一個女孩，對了對了，她還揹著一個黑色的大包包，裡面裝了很多東西，看起來很重的樣子。」

雖然只是匆匆一瞥，但照奶奶的形容，好像就是剛才和他相撞的女孩……墨冬陽取過奶奶手上的手帕審視著，發現手帕的角落繡著一個字。

「奶奶，妳看。」說著，他遞上手帕，「這會不會是她名字中的一個字？」

吳葉花接過手帕，「有可能哦。彤……好美的名字，和她的人一樣。」她又看了會，才很慎重的把手帕交給孫子。

「冬陽，這條手帕是小丫頭留下來的信物，你要好好收著，日後若有機會，你一定要替奶奶好好答謝……彤彤小姐。」覺得叫恩人小丫頭太沒禮貌了，她便依著手帕上繡的字稱呼。

「我知道了。」墨冬陽細心的將手帕折疊好放進口袋。多虧了她，奶奶才能平安無事，他一定會永遠記住這份恩情，他日若是有機會定當報答，他發誓。

至於沈若彤趕上考試了沒，答案是沒有，不過她仍然留在考場，把下午的水彩、水墨、書法三科考完，並未因為這個小插曲而影響到應考的心情，或決定棄考。

第 1 章

美麗的星期六、美麗的藍天白雲、美麗的大安森林公園，但沈若彤的心情卻一點兒也不美麗，因為這不是她期待中的大一生活，她期待中的大一生活在開學的第一天，就被一個叫李家琦的新同學給破壞了。

下午兩點，公園的一隅，不同於平日一身典雅裙裝與高跟鞋，沈若彤今日穿著一件短上衣，外頭加了一件防紫外線的小外套，下搭一件牛仔長褲、一雙布鞋，可依舊是靈氣逼人。

此刻，她正側揹著一臺相機，環臂站在團體的最邊邊，等著遲到的攝影社社長江士傑，心裡想著，要不是老爸有交代，她也不會又浪費這麼多畫畫的時間，陪李家琦做這些無聊的事。

「彤彤，妳就開心一點嘛。」李家琦搖著沈若彤的手臂討好著，十八歲的俏臉上洋溢著無比青春的氣息。

李家琦可是經過三天三夜的考慮才決定加入攝影社，但她不想自己一個人參加，便硬拉著沈若彤一起入社，而今天是她倆入社後，第一次全體社員走出校門外拍的日子。

她們念的是美術系，兩個人都是長髮美女，而李家琦自認在班上第一個交到的好朋友就是沈若彤，兩人認識的第一天，李家琦就覺得沈若彤與其他的同學很不一

樣，似乎對什麼都不在乎也不感興趣，除了繪畫。

在去了沈家之後，李家琦更加確定這點。

沈家是個看似一般卻很奇特的家庭，沈父沈智豐是知名財經雜誌社遠智雜誌社的創辦人兼現任社長，沈母簡淑嫻是一名家庭主婦，沈若彤排行老二，上有一個大她三歲的姊姊沈青嵐，下有一個小她兩歲的弟弟沈亦帆。

李家琦第一次到沈家玩時，就看見他們一家五口父母不像父母、子女不像子女的混在一起玩瘋了，也因此，當沈智豐私下拜託她幫忙教化一下滿腦子只有繪畫的沈若彤時，她一點兒也不會覺得奇怪，並且馬上就答應了下來。

只不過牛牽到北京還是牛，李家琦很努力的教化了沈若彤近一個月，沈若彤還是一點兒長進也沒有，但是幸好沈若彤不是那種孤僻到極點的人，不然她就沒戲唱了，更別說完成沈智豐的託付。

「用畫的不是比較快？」沈若彤真的搞不懂李家琦的腦袋在想什麼，一枝水彩筆和一盒水彩就能搞定的事，幹麼要用這麼笨重的機器？還有，什麼一秒鐘就能拍出最栩栩如生的美照，她花了十分鐘還是一張模糊到不行的爛照片。

「妳不覺得我們社長很帥嗎？」加入攝影社一個月，李家琦終於說出她加入的真正原因。

江士傑是視傳系三年級生，他除了是攝影社的社長，也是學校的風雲人物之一，立志要當一個攝影大師。

沈若彤不苟同的瞟了李家琦一眼，「他哪裡帥？不同樣是一雙眼睛、一個鼻子和一張嘴巴嗎？」要她說，畫室裡隨便一個石膏像都比他帥多了。

「啊，社長到了。」才說著，李家琦便像隻嗅到花香的彩蝶，迅速拍著翅膀飛走了。

沈若彤不滿的斜睨著李家琦這隻笨蝶亂飛，再斜睨著遲到的江士傑帶著一個她沒見過的女生姍姍來遲。

須臾，就見一群女社員圍著江士傑、當然也包括李家琦，另外還有一群男社員圍著她沒見過的那個女生，嘻嘻哈哈的不曉得要去哪裡。

「嘖，這個李家琦，還說什麼友情無價、她絕對不會重色輕友，結果咧？還不是……那是什麼？」沈若彤碎念到一半，餘光瞄見不遠處某棵樹後閃動著一個黑影，她登時好奇的轉了心思。

她眯著眼睛直直的盯著那棵樹看，不久，黑影緩緩現身，並且朝她走近。

遛鳥俠！沈若彤瞪眼暗叫，不覺有些失望，也不禁要嫌棄：不會吧，這麼小巧玲瓏又醜不拉攢的鳥兒，他怎麼敢拿出來遛……

下一瞬，一個猛然躍入眼底的過肩摔打斷了她的思緒。

「哎喲！」

聽著遛鳥俠的慘叫聲，沈若彤彷彿也聽見小鳥啾啾的哀叫聲，呃……那個……小鳥兒沒被摔爛吧？

正當沈若彤想為遛鳥俠掬一把同情的眼淚時，一個身影瞬間奪走了她所有的注意力，瞧瞧這氣蓋山河的氣場、這刀刻一般的臉孔、這完美無瑕的體態，可不活生

生就是她夢想中的東方大衛嗎？

就像有些人著迷於米洛的維納斯，而夢想著能在現實中尋找到符合的女人一樣，沈若彤則是著迷於大衛像。

大衛像是文藝復興時代米開朗基羅的傑作，雕像為白色大理石雕成的站立男性裸體，用以表現聖經中的猶太英雄大衛王。

在這個美夢成真的時刻，沈若彤的眼底再也容不下其他人，耳朵也聽不見其他聲音，一心只想著她終於與夢想中的大衛相遇了。

確定色狼一時半刻跑不了，墨冬陽上前關心，「小姐，妳還好嗎？」

經過警校三年多嚴格的訓練與磨練，二十一歲的他更顯俊逸挺拔，他今日和平常外出時一樣，身著一件簡單的白襯衫、黑西褲與黑皮鞋。

她夢想中的大衛就在眼前……沈若彤完全沉浸在自己的思維裡，目光如炬地瞅著墨冬陽，想伸手觸摸他的臉，卻又覺得自己這麼做會褻瀆了他而未敢動作，「我很好，我太好了。」

這個小姐的反應不太正常，看來，她被嚇得不輕。墨冬陽不禁有些擔心，「小姐，妳自己一個人來嗎？」

「不是，我跟很多人來。」沈若彤下意識答道，接著又說：「給我你的聯絡方式。」以為對方向他要聯絡方式是想感謝自己，墨冬陽婉拒道：「妳沒事就好。」

見大衛要走了，沈若彤情急的抓住他的手臂，「你還沒給我你的聯絡方式！」

墨冬陽轉回頭，再次審視著她，見她似乎已漸漸恢復正常，他也不再那麼擔心她，「只是舉手之勞而已，不必謝。」

沈若彤楞住，鬆開了手，她要謝他什麼嗎？她悶著頭想，當她終於想明白他的話意，想澄清他對自己的誤會時，墨冬陽早已拎著還在不停哀哀叫的遛鳥俠，走到快不見人影了。

咦？她的大衛呢？沈若彤心急的環顧四周，在最後一秒捕捉到墨冬陽往公園大門口方向消失的背影，她拔腿想把他追回來，偏偏李家琦在這個緊要的關頭跑了回來，並且抓著她不放。

「彤彤、彤彤！」李家琦焦急萬分的抓住沈若彤的雙臂，上上下下的審視著她，「妳沒事吧？我聽說剛剛這裡出現了一個遛鳥俠。」

看不見了……她等了那麼多年，好不容易才和她夢想中的大衛相遇的說……沈若彤在心底哭泣，恨不得一掌劈了李家琦，當下又悲又憤地朝著她大吼，「我有事，我很有事，我太有事了！」

很好，精氣神十足，果然一名小小的遛鳥俠對彤彤來說只是小菜一碟。放下心也放下雙手，李家琦接著道出她第二個關心的問題，「英雄呢？不是說出現了一個英雄嗎？」聽說那個英雄長得超級帥，不知道是不是真的？

沈若彤冒火的答道：「走了。」

「走了？」李家琦好不失望，「妳怎麼不把他留下來呢？」

聽李家琦這麼問，沈若彤更火大了，「妳以為我不想嗎？！」

要不是家琦抓著她不放，她也不會和她的大衛失之交臂啊，現在完蛋了，沒名沒

姓什麼都沒有，她上哪兒找他呀？

李家琦不死心的再問：「聯絡方式呢？」

「他不肯說。」

李家琦覺得好可惜，「彤彤，這麼浪漫的事，妳應該要好好把握的。」

「浪漫？」她的眼睛被遛鳥俠污染了，她的大衛也不知到哪兒去了，哪裡浪漫了？

「英雄救美不是一件很浪漫的事嗎？」

她雖然不是美人，但他是她的英雄，也是她的大衛，只是不管哪一個都再也見不到了……沈若彤愈想心情愈惡劣，當下便決定她不要繼續待在這裡了，她要回家！

看見沈若彤一秒變哭臉，可憐兮兮看她，李家琦好笑在心頭。彤彤現在是怎樣，演流浪小動物演上癮了是不是？

「少來，妳別想騙我說出那句話。」她一語粉碎沈若彤的肖想。

「哪句話？」

「爸，是家琦讓我提早回來的。」來這套，她被沈伯伯恥笑了那麼多次，還學不乖嗎？

可惡！沈若彤再次變臉，狠狠瞪著她，「那句話是我說的好不好？」

當作沒聽見，李家琦勝利的勾住沈若彤的手臂，不夠爽快的再調侃她一句，「走吧，只聽爸爸話的乖女兒。」

沈若彤不快的被李家琦拖著走，大老遠就看見男社員們對著那個她不認識的女生猛拍照，「我們怎麼就沒有那樣的福利？」

「什麼？」

沈若彤揚了揚下巴，「男模啊。」說完，憶及自己與夢想中的大衛擦身而過的事，她再度悲從中來，但她一句哀怨的話都還來不及說，就被眼前的情景給轉移了心緒，「啊，家琦，妳心愛的社長也變成她的粉絲了。」

李家琦定睛一瞧，原本得意的笑臉登時垮了下來，「真討厭，我們社裡明明就有很多漂亮的女生，社長為什麼還要找別系的女生來當模特兒？」

「妳認識她？」

「嗯，她是我們學校公認的音樂系一年級的系花，高婉萱，聽說她的爸爸就是那個很有名的北市警察局局長高國偉。」

「來頭這麼大？」沈若理解的點點頭，那就難怪高婉萱會是系裡最美的那朵花兒了。

「妳也不差啊。」

沈若彤奇怪地看她一眼，「幹麼扯到我頭上？」

「因為妳是我們學校公認的美術系一年級的系花，妳爸爸也是一個很有名的財經雜誌社社長啊。」

「我是嗎？」這是什麼時候的事情，她怎麼都不知道？

李家琦忍不住翻白眼，彤彤真的可以再無感一點。

「家琦，高婉萱好像要走了耶。」沈若彤提醒道。

看見江士傑一副賣力討好高婉萱的模樣，李家琦不開心了，「走，我請妳去吃冰。」

「不去跟社長說一聲我們要先走？」

「哼，他眼裡沒有我，我的眼裡幹麼要有他？」她李家琦也是有骨氣的，「走了。」沒多久，當李家琦勾著沈若彤剛剛踏出大安森林公園的大門，就看見高婉萱很熱情的朝著一位大帥哥跑過去，再很親熱的挽上大帥哥的手臂。

「這世界還沒有沒天理啊！」李家琦大聲抗議，覺得男人果然是這世上最膚淺的動物，只重視外表。

「他就是妳說的那個英雄。」沈若彤很遺憾的說道，因二度巧遇墨冬陽而再度興奮起來的心，在看見高婉萱挽上他的剎那死個精光。

「什麼？！」這下李家琦更不平了，「虧他還是個英雄咧，竟然那麼沒眼光，誰不知道那個高婉萱只是虛有其表，骨子裡……」

「去吃冰了。」沈若彤適時截下好友止不住的不平之鳴，而後拖著李家琦往另外一個方向走，心裡想著—

他不是她的英雄，也不是她的大衛，他什麼都不是，他是別人的，她可以毫無掛念的向他說拜拜了。

墨冬陽自兩年前奶奶在睡夢中過世後，便幾乎以警校為家，而他今日之所以會再度為高婉萱踏出校門，理由和以往一樣，因為他父親與高國偉是莫逆之交，父親九年前因公殉職後，高國偉一直對他與奶奶照顧有加，高國偉的妻子許燕華本來也是如此，只是後來變了。

「原來你在這裡啊。」飛奔到墨冬陽面前，高婉萱嬌滴滴的說，同時很親暱的挽住他的手臂，「我還以為你抓那個色狼到警察局了，正想打手機給你呢。」

「妳在電話裡說有色狼指的就是那個暴露狂？」墨冬陽問道。

他本來是想這麼做沒錯，但他走到大門口時正巧遇到巡邏警車，他便將那個暴露狂交給巡邏員警帶回警局了。

高婉萱一頓，「呃……對呀，真是嚇死我了，我們快回家吧。」

兩人一同走到路邊，墨冬陽伸手攔下一輛計程車，往高家出發。

從高婉萱的反應，墨冬陽就知道暴露狂事件肯定是突發意外，也就是說，她又騙他。他已經算不清楚這是他第幾次被高婉萱從警校騙出來，他並不是不明白她的心意，但他們兩個人是不可能的。

半個小時後，高家到了。

隨著高國偉的官愈做愈大，他住的房子也愈來愈高級，而市政府有提供官舍給高國偉，是他自願放棄，他和家人目前住在一棟管理相當嚴謹的高級住宅大樓的頂樓。

將高婉萱送抵家門口，墨冬陽就想走人，「進去吧，我回警校了。」

高婉萱不依的拉著他，「都來了，至少見過爸爸再走。」

「婉萱……」墨冬陽為難的喊，他不想惹許燕華不開心，也不想給高婉萱無謂的希望。

「進去啦。」高婉萱不顧墨冬陽的意願拉他進門，「何嫂，給我兩杯果汁。」她

大聲喊道。

人在廚房的何嫂聽見了，立刻揚聲回道：「是。」

未幾，何嫂端著一個托盤從廚房裡走出來，一看見墨冬陽，她登時笑眯了眼，「墨少爺，您來啦。」她喜歡墨冬陽，不只是因為他從來不把她當成下人看待，更是因為他確實是一個不可多得的好青年。

「何嫂您好，好久不見。」

同樣聽見女兒聲音的許燕華從房間裡走出來，看見墨冬陽，她的神色頓時冷了下來，「今天怎麼有空來？」她曾經也和丈夫一樣將他視如己出，要不是女兒對他的感情變質了，她也不會轉變態度。

「我今天有事請冬陽幫忙，他送我回來。」高婉萱搶答。知道母親因自己愛上墨冬陽而不再喜歡他，但那不關她的事，她就是愛墨冬陽，想嫁給他。

「婉萱，冬陽現在大四了，有很多功課要忙，妳不要有一點小事就去麻煩人家。」許燕華表面上數落著女兒，實則暗示墨冬陽要有自知之明，別妄想做他們高家的女婿。

「嬸嬸，我學校還有事，先走了。」

「嗯。」許燕華滿意的點頭。

「媽！」高婉萱好心急，爸怎麼還不回來？她好不容易才把冬陽騙回家，今晚他一定要留在家裡過夜。

這時，一道男音傳來—

「我看到玄關有一雙男用皮鞋，是冬陽來了嗎？」高國偉人未到聲先至，他今天陪一些長官打高爾夫球。

救星到，高婉萱開心的跑到玄關迎接，「爸！你果然料事如神，是冬陽來了沒錯。」待父親換好室內拖鞋，她立即勾著父親走向客廳。

「叔叔。」墨冬陽恭敬地鞠躬。

「你這小子，還曉得來看叔叔啊。」高國偉笑笑的訓道，「這個週末住下來，星期一才可以回學校，知道了嗎？」

高國偉之所以會多用一份心在吳葉花與墨冬陽身上，是因為十年前，墨父在一次槍戰中為他擋下一顆子彈，因而在醫院住了好幾天，他至今仍十分感念，因此在吳葉花過世後，他便叫墨冬陽過來跟他住，但墨冬陽婉拒了。

墨冬陽偷瞄了許燕華一眼，不想惹她不開心，又不能拒絕高國偉的好意，只能暫且答應下來，「是。」

「何嫂，這兩天多煮幾樣冬陽愛吃的菜。」高國偉喜孜孜的交代著，回頭又說：

「冬陽，你好久沒陪叔叔下棋了，咱們一起去書房下幾盤棋吧？」

「是。」語畢，墨冬陽跟著高國偉走向書房。

高婉萱正想跟上，就被許燕華一把拉住。

「妳又不會下棋，跟人家湊什麼熱鬧？妳今天還沒練琴，去琴室。」

「媽！」一天沒練琴又不會怎樣。

「去。」

「好嘛。」高婉萱心不甘情不願的往琴室走去。

書房裡，兩個男人對坐著準備著棋具。

「冬陽，快畢業了，你有什麼打算？」

「我想去偏鄉的派出所。」

高國偉點點頭，「這個想法很好，但是我不同意。」太浪費冬陽的才能了。

「叔叔……」

「別說了。我不妨老實告訴你，已經有多位分局長拜託我讓你過去，你中意北市的哪一間分局，還是哪個單位？」離冬陽畢業還有八、九個月的時間，變數還很大，但高國偉仍先問明他的意向。

墨冬陽不語，心忖去哪間派出所、哪個單位都好，只要能離臺北愈遠愈好，這是他的心願，也是許燕華的希望。

見墨冬陽久久不答，高國偉再道：「你考慮好再告訴我。」

「是。」

之後，雙方都沒再開口，專心對弈著。

晚飯後，墨冬陽進了那間他留宿時固定住的客房，等著高家人入睡，他好離開。

等著等著，他聽見了敲門聲——

「冬陽，我進去了哦。」語畢，高婉萱開啟房門走了進來。

墨冬陽避嫌的快快將她往外推，並且帶上房門，「妳無聊想和我聊天是不是？我們上天臺聊。」他帶頭往前走，果不其然，在經過客廳時，他收到許燕華一記凌厲的警告目光。

雖然已入秋，但秋老虎持續發威，是以氣溫還很高，天臺上的夜風呼呼吹來，讓人倍覺舒爽、涼快。

「冬陽，你其實不用在意我媽。」高婉萱幽幽的說，風兒吹起她的長髮、她的裙襬，讓她看起來更加脫俗、動人。

她是獨生女，自小喊墨冬陽哥哥，他一直很照顧她、疼愛她、保護她，而隨著年歲的增長，她發覺自己愛上了他，但是為何他明明近在咫尺，她卻感覺他離她是那麼遙遠？

遇到敏感問題，墨冬陽一如往常裝傻，「婉萱，妳是不是誤會什麼了？」

「我沒有誤會，我媽媽警告你不可以跟我在一起。」

未料高婉萱會說得這麼直白，墨冬陽很是頭痛。

「你說，」高婉萱更走近他一點，「你這兩、三年為什麼都不肯來我家？」

「沒有什麼特別的事，我來妳家做什麼？」

高婉萱不跟他爭這個，「我愛你，你不愛我嗎？」

面對高婉萱赤裸裸的告白，墨冬陽不禁有些心驚，「妳是我的妹妹，我當然愛妳。」

「我不是你的妹妹！」高婉萱大聲駁斥，「你明明知道我的心裡只有你一個人，你為什麼要逃走？為什麼不向我媽爭取？」

「因為妳是我的妹妹。」墨冬陽十分肯定的回答她。

問他曾經對她動過心嗎？答案是沒有，不管許燕華有沒有對他說過那句「不要接

近我的女兒」，他對她從來就沒有男女之情。

「不，我不要做你的妹妹，我不要！」高婉萱大喊著衝過去緊緊抱住他，「我要做你的女人、你的妻子、你孩子的母親！」

眼看他說什麼高婉萱都聽不進去，加上瞥見許燕華正藏身在暗處，用著極冷的眼神瞪視著他，墨冬陽心下有了決定，「我已經有喜歡的人了。」

一聽，高婉萱瞬間鬆了手，退後一步，「你騙人……我不相信。」

「我沒有騙妳，我真的有喜歡的人了。」他掏出褲袋裡的手帕，「這是她送給我的，是我們的定情之物。」

高婉萱反駁，「不，你說謊！我兩年前就看過這條手帕了，我問過你，你說這是你媽留給你唯一的遺物。」他還說他不放心把手帕放在宿舍，才會從不離身。

「那才是我編出來騙妳的。」墨冬陽接著攤開手帕，「彤，這是她名字的最後一個字。」

高婉萱仍然無法全然相信他說的話，「如果你說的都是真的，那為什麼我都沒有見過她？」

「因為我只想讓她存在於只有我的世界裡。」意思就是說，除了他，他身邊沒有一個人認識她。

「所以你並不是因為顧忌我媽才沒來我家，而是去陪她？」高婉萱順著他的語意推敲道，不由妒火中燒。

墨冬陽順著高婉萱的話把故事編下去，「對，彤彤不喜歡講電話，她喜歡我在她身邊陪著她。」

「你們……在一起了？」高婉萱說得含蓄。

墨冬陽聽懂了，「對，我們在一起了。」

高婉萱聽得心兒一揪，「她的全名叫什麼，讀哪個學校，念幾年級？」她要去約那個不要臉的第三者出來談判！

「妳知道我不可能告訴妳。」說著，他瞥見許燕華離開了，顯然很滿意他的表現。

「照片。」高婉萱伸長手索討著，「給我看你們兩個人合拍的照片。」他的皮夾裡一定有。

「沒有，彤彤不喜歡拍照。」

又是配合那個女人的喜好！高婉萱更加嫉妒了，「我不會放棄的。」

「那我就不會再接妳的電話。」見面就更不用說了。

高婉萱好傷心，忍不住質問：「我哪裡比不上她，你選她不選我？」

「這不是比得上比不上的問題，而是我愛她，也只想愛她。」

「你！」不想再聽墨冬陽說他有多麼愛那個叫彤彤的女生，高婉萱轉身就走。

她不會就這樣輕易認輸的，這世上沒有沒她高婉萱得不到的東西，如果她無法用愛情贏得他，那她就用恩情牢牢綁住他！

「彤彤……」墨冬陽輕喃，輕觸著手帕上的彤字，「妳究竟在哪裡？」

自從奶奶交代他要好好保管，他就一直把這條手帕收在書桌的抽屜裡，他知道奶奶經常趁他不在家時，去他的房間把這條手帕拿出來看，也經常去她和那女孩相

遇的地點等待，想找到那女孩，報答她的救命之恩，這就是他的奶奶，受人點滴之恩，必當湧泉以報。

也因為如此，當他考上警大後，奶奶便一再告誡他，他長大了，要靠自己獨立，不可以再接受高家的恩惠，更要時時想著還恩於高家，切莫忘本。

對於高家，他期望自己能有手心向下的一天，而對於那女孩，他則盼望老天爺能安排他們相遇，讓他得以一解奶奶生前未了的宿願。

奶奶已經不在了，這條手帕變成他和那女孩相認的唯一憑證，他知道把手帕帶在身上未必比放在宿舍安全，他也知道他想在路上遇到那女孩的機率微乎其微，但無論如何他都必須試試，他不能錯過每一個可以完成奶奶心願的機會。

想著，墨冬陽收妥手帕，離開了高家，坐上電梯直接下到一樓，回警校。

沈家位在北市近郊，是一棟三層樓的花園別墅，偌大的庭院裡有小橋流水、有花草樹木、有涼亭假山，別墅的一樓有客廳、餐廳、廚房、沈智豐夫妻的房間等，二樓是沈家三姊弟的天下，三樓則是佛堂、畫室與客房。

臨睡前，沈智豐不放心的上樓來到畫室，推開門，果然看見二女兒又沉迷在繪畫的世界裡。

他有三個孩子，而二女兒是最令他擔心的，她自小愛畫畫，只要是與畫畫有關的事，她便會沒日沒夜的全心投入，除此之外，她完全提不起參與的興致，更甚者她還會視而不見。

身為父親，他當然不願見她只活在自己的世界裡，所以他總是不厭其煩的勸她多去外面走走、多交一些朋友等等，告訴她這些她覺得很無聊、很浪費時間的事，其實都是在豐富她的靈魂，對她日後想走畫家這條路十分有幫助。

也幸好他說的話二女兒聽得進去，終於願意走出去，當然，二女兒的新同學李家琦更是第一大功臣。

「彤彤。」

聞聲，沈若彤放下畫筆，轉頭開心的喚道：「爸。」

「在畫什麼？」

「大衛。」

「又畫大衛像？」比起風景，二女兒更愛刻畫人物，沈智豐拉來一張椅子，在她身邊坐下，仔細一看，「他不是大衛啊。」

「東方大衛。」

「新來的男模特兒？」沈智豐猜道。

「不是，是我今天到大安森林公園參加社團活動時，遇到的一個……家琦說他是英雄。」沈若彤接著補充，「他抓到了色狼。」

沈智豐看著畫中的人物點點頭，「嗯，瞧這一臉掩不住的正氣，是一個真正的英雄沒錯。」

「可惜英雄難過美人關。」

聽起來好像不是讚美。沈智豐好奇的問道：「什麼意思？」

「他的女朋友……」沈若彤搖搖頭，「感覺很不好，把我對他的 Feel 都殺死了。」

沈智豐輕笑，「所以妳打消找他當妳的大衛的念頭了？」

「爸，果然還是你最了解我。」沈若彤撒嬌的抱住父親，「我本來還覺得錯過他有點遺憾，但我想他的女朋友應該也不會答應讓他脫光光給我畫吧。」

「妳還是可以去問問，說不定他會答應。」

沈若彤偏頭想了想，「算了，一想到他的女朋友，我對他就完全沒 Feel 了。」

沈智豐笑著捏捏她的巧鼻，「妳呀，每次都要靠 Feel 才能畫出好作品，有一天沒 Feel 了怎麼辦？」

沈若彤倒是很豁達，「那代表我已江郎才盡，就封筆啊。」

「說得輕鬆。」沈智豐接著取笑她，「我看到時候妳沒瘋掉也會哭瞎眼。」

「不怕，爸會養我一輩子。」語畢，沈若彤用頭頂在父親的懷裡蹭了蹭。

「那爸爸說的話妳要聽啊。」沈智豐適時的導回正題，「最近有沒有交新朋友？」關於這個問題，沈若彤可有一肚子的抱怨要講，「還說呢，光應付家琦一個人我就忙翻天了，哪來多餘的時間交新朋友？」她一頓又說：「星期一到五就不說了，每個星期六都有節目，她不累嗎？」

「還有星期天啊。」

「她敢再覬覦我美麗的星期天，我就跟她絕交！」她撂下狠話。

沈智豐大笑，「沒這麼嚴重吧？」

「沒有才怪。」沈若彤放開父親的手臂，一副事態非常嚴重的樣子，「我真的很懷疑家琦是怎麼考進美術系的，我長這麼大，沒見過像她這麼愛玩的人。」她以前美術班的同學哪一個不是天天泡在畫室裡，誰有空去參加社團，還聯誼咧，那根本是連想也不會去想的事好嗎？

「人家家琦天分高、考運好啊。」

「最好是這樣啦。」沈若彤憤憤不平，「她學期末的時候就不要有術科被當掉，不然我一定當著她的面笑死她。」

「這樣對待好朋友，不會良心不安嗎？」沈智豐挑眉。

「才不會。她以為她不說我就不知道嗎？她明明就是看上我們社長，才硬拉著我加入攝影社的。」沈若彤撇撇嘴，「哼，她今天心碎了活該。」

「怎麼，你們社長有女朋友了？」

「不是，社長對英雄的女朋友大獻殷勤，家琦怒了。」

「所以呢？妳們下個星期六要出去聯誼嗎？」沈智豐比較關心的是這個，二女兒大一了，也該交交男朋友了。

「不知道，家琦還沒跟我約。」沈若彤嘆了口氣，「爸，說真的，聯誼真的很無趣，不是坐機車被男生載到屁股痛，就是去吃一些我不喜歡吃的東西，再不然就是玩那些我們在家裡早就玩膩的遊戲，我可不可以不要再去了？」

還真的是怨聲載道呢。沈智豐笑笑，「妳說呢？」

聽父親這口吻，沈若彤就知道不可以，「煩捏，到底是哪個王八蛋發明聯誼這種鬼東西？」

「不錯啊，瞧瞧妳的生活，變得多充實、多精彩啊。」

「是啊是啊，到時候作業趕不完、考試考不好，得多花爸的錢重修學分，爸就知道要心痛了。」

「這妳就不必替爸爸擔心了，這點錢爸爸還花得起。」而且他覺得花得非常值得。沈智豐再度轉頭看著畫像，「彤彤……」

「嗯？」

「這個大衛……爸爸喜歡。」感覺就是很可靠的樣子，將來肯定會是一個好女婿。只對繪畫有感沈若彤，果然沒聽出沈智豐的弦外之音，「爸喜歡也沒用啊，他已經名草有主了，沒辦法做我的大衛。」

「未來的事誰也說不準，搞不好過些時候他就可以了呢。」

也是，愛情的事誰知道呢？說不定他們明天就分手了，所以她是不是應該先卡位……沈若彤專心的想著，沒注意到父親已默默的離開畫室。

就卡吧！反正也不會少塊肉，問題是要怎麼卡呢？她努力殺死自己的腦細胞，欲想出一個一次就成功捕獲大衛的好點子。

第 2 章

有句話說，踏破鐵鞋無覓處，得來全不費功夫，說的應該就是眼下這種景況吧。在經過不曉得幾次無趣的聯誼後，終於有一次讓沈若彤大感興趣，並且直呼幸好沒錯過。

英雄……也就是她的大衛，他們再次偶遇了，而稍早前，她已確切掌握住他的基本資料，他叫墨冬陽，今年二十一歲，是警察大學四年級生，而此刻，他們正共乘著一輛機車，以及另外的九輛機車，十男十女共計二十人，預備到海水浴場戲水。

「墨冬陽，你背著女朋友出來聯誼不怕遭到天打雷劈嗎？」沈若彤隨口找個話題聊，沒有批判他的意思。

墨冬陽一聽，在心裡頻頻點頭，難怪她會被稱為句點女王。

事情是這樣子的，當這場聯誼敲定後，他們班的公關就不斷拜託他一定要去，他覺得很奇怪，班上的聯誼他從未參加過，也不見公關有任何意見，怎麼這次公關會一天到晚纏著他，威脅利誘什麼花招都使出來了，非要他參加不可。

原來公關早從其他學校的公關那兒探聽到消息，說這次要和他們班聯誼的女生中有系花，但別高興得太早，那個系花長得漂亮歸漂亮，卻是個句點女王。

什麼是句點女王？顧名思義，就是她一開口就可以把對方句點掉，而他在班上的外號是第十九號銅人，所以不怕被她句點死。

當然，既然是第十九號銅人，自是無論公關怎麼出招他都不動如山，壞就壞在她的名字，她叫沈若彤，一遇到彤這個字，他就只有兩個字一投降。

見到面以後，他也想起她就是那天被暴露狂騷擾的女生，至於她是不是他在找的那個女孩，他不知道，但他非常肯定，世上應該沒幾個人能招架得住她。

「我沒有女朋友。」

「沒有？」沈若彤楞了下，「高婉萱不是你的女朋友嗎？」

「你認識婉萱？」

「不認識，但我們同校。」沈若彤補充說明，「她那天來大安森林公園當我們攝影社的模特兒，我看見你在門口等著接她回家。」

墨冬陽想起當日沈若彤確實揹著一臺相機，「我送她回家就是她的男朋友？」

「不然你是她的誰？」

「哥哥。」

「你姓墨、她姓高，你怎麼會是她的哥哥？」

「不是親哥哥，但就是哥哥。」

「哦，那你慘了。」說著，沈若彤很自然的環抱住墨冬陽的腰，同時將下巴抵在他的右肩上，「她一看就知道愛你愛得要死，都說自古英雄難過美人關，你是不可能逃得出她撒出來的情網的。」

突然被沈若彤從背後這麼親密的抱著，不知為何，墨冬陽完全不覺得有哪裡不對，「妳還沒聽說嗎？」

「聽說什麼？」

「我的外號是第十九號銅人。」

沈若彤的腦海立時跳出墨冬陽剃光頭、全身撒滿金粉的樣子，「厚，有夠霹靂，改天弄成那樣給我畫一張。」不知道爸見了，還會不會說他是正氣男？

「妳對我心懷不軌？」

「很厲害哦，未來的人民保母，才給你一點點線索你就破案了。」沈若彤不吝嗇地讚美他，「來嘛，來做我的大衛。」

「大衛？」

「大衛像那麼有名你不知道嗎？」

對哦，都忘了她是美術系的。「當妳的大衛有什麼好處？」

「賺鐘點費嘍。」

墨冬陽搖搖頭，「沒興趣。」

「你想要什麼？只要我辦得到，我都可以給你。」沈若彤賣力遊說。

墨冬陽覺得好笑，第一次見面就問這麼直接的問題，這個女生還真是有趣。

「喂，回答我啊，你想要什麼？」

「我的身分不適合做妳的大衛。」這是事實。

未來的人民保母去做裸體模特兒賺外快……憑良心說是不太適合，但也不是沒有轉圜的餘地，沈若彤提出折衷的辦法，「我不把作品外流不就好了？」

她的腦筋動得還真快。墨冬陽再道出第二個事實，「我沒有想要什麼。」

「真小氣。」沈若彤不開心的使勁抱住墨冬陽的腰，又大聲對著他的耳朵說一次，

「小氣鬼。」要不是怕他頂不住，她真想往他的脖子咬一口。

說話不按牌理出牌就算了，還翻臉跟翻書一樣。墨冬陽忍不住失笑，「妳想『犁田』就再暴力一點。」

「哼，就這點能耐？」說是這麼說，但沈若彤當然不想犁田，她鬆開了手，「你不也認為自己是第十九號銅人嗎？」

進入車多的路段，墨冬陽沒再與沈若彤抬槓，專心騎車。

不知過了多久，沈若彤不客氣的開口抗議道：「到海水浴場還要多久？我屁股痛了。」

「系花，說話太不文雅了。」

「厚，你也知道我是系花哦？」沈若彤呵呵笑了兩聲，「我也是去大安森林公園拍照那天，才從家琦那知道原來我是系花。」

「愛慕妳的男生一定很多。」說完，不知為何，他感覺有些不是滋味。

「家琦沒告訴我這個耶，你等一下哦，我問問。」沈若彤扯開嗓子，朝前面的車子大喊，「家琦！李家琦！」

聽見呼喚，李家琦請載她的陳祖望慢下車速，「幹麼？」

墨冬陽和陳祖望打了聲招呼，在班上，他倆的感情最好，無話不談，可以說是英雄惜英雄。

「墨冬陽想知道愛慕我的人是不是很多。」沈若彤問得一臉認真，「妳有聽說嗎？」沒想到沈若彤當真問了，墨冬陽的臉登時黑了一半，陳祖望則是被句點了。

「不好意思，我回家會再教育。」李家琦先致歉，才回答，「很多。」語畢，她拍拍陳祖望的肩膀示意他快點騎走，她不想更丟臉。

「墨冬陽，家琦說很多。」

他聽見了，不用她再多說一次。墨冬陽忍不住問：「妳不覺得這是妳自己應該知道的事嗎？」

「沒有人告訴我，我怎麼會知道？」

「妳沒收到情書嗎？」

「情書……」一束頭髮突然飛進嘴巴裡，沈若彤停止說話將頭髮撥開。

連情書她都不知道？墨冬陽猜想她是不是太沉迷畫畫，沉迷到與世隔絕了，「就是男生本人或是請人拿給妳，還有偷偷放在妳抽屜裡的書信或卡片。」

「我知道什麼是情書，不用你解釋。」沈若彤接著又說：「都交給我爸了。」

「為什麼交給妳爸爸？」

「我爸說丟到垃圾桶太沒禮貌了，叫我拿回去給他。」

差一點點，差一點點墨冬陽就要被句點了，「妳為什麼不看？」

「沒空，也沒興趣看。」

好，這個問題研究到這裡為止，墨冬陽再提出另一個相關問題，「那妳為什麼要問李家琦？」

「因為她是我的同學兼好朋友啊，不問她要問誰？」理所當然的口吻。

強，超強，不愧是句點女王，他甘拜下風。所幸目的地正好到了，不致讓墨冬陽成為沈若彤口下的新一名受害者。

雖已是十月下旬，但由於天氣仍然酷熱，所以趁著假日來海邊戲水的人依然不少。

「彤彤，記得要擦防曬油哦。」進入海水浴場後，李家琦跑過來提醒她。

沈若彤不解的看著李家琦，「什麼防曬油？」

就知道她只負責出人。李家琦無奈的從自己的包包拿出一瓶防曬油，「喏，給妳。」

沈若彤扁扁嘴，瞪著防曬油，不想拿，「一定要擦嗎？」她不喜歡身上油油的感

覺。

「不擦？等曬傷痛死妳。」李家琦威脅。

「好嘛。」沈若彤接過防曬油，便想轉開蓋子。

「等一下啦！」李家琦趕忙阻止，「先去洗手間把手和臉洗一洗再擦。」

「厚，那麼麻煩。」

一群男生旁觀到這兒，除了陳祖望，其他同學都很有默契的帶著自己的女伴快閃，心裡無不想著：真是教人無言的句點女王。

陳祖望向墨冬陽使了個眼色，便帶著李家琦跟上離開的同學，如出發之前喬好的那樣，由墨冬陽一人負責伺候句點女王。

既然要洗手洗臉，沈若彤索性上個廁所，墨冬陽在洗手間外等著她。

洗完手臉，她轉過身，將背包向著他，說：「墨冬陽，我背包最前面的口袋裡有一條白色的手帕，你幫我拿一下好不好？」

墨冬陽依言而行，可當他看清手帕的樣式後，他簡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。

沈若彤就是他一直在找的那個女孩？

不敢耽擱，他快快掏出褲袋的手帕比對，一樣，真的是一模一樣。

「好了嗎？」

「好、好了。」聽見催促聲，大喜中的墨冬陽一邊說一邊把手帕塞回褲袋裡，再把從她背包拿出來的那條手帕交給她，繼而不動聲色的問道：「這條手帕是妳的？」

沈若彤擦著臉，覺得墨冬陽的問話好好笑，從她背包拿出來的手帕不是她的，那會是誰的？

但下一秒，她猶豫了，媽又不小心把手帕收錯櫃子了嗎？

她登時看著手帕的一角確定著，「沒錯啊，這是我的手帕。」她接著說明道：「你看這裡，彤，就是我的；嵐，是我大姊的；帆，是我弟弟的。對了，我大姊跟你一樣，今年也是大四。」

年紀也吻合……墨冬陽有些緊張的接著確認手帕的出處，「這條手帕的樣式好像很少見。」

「那是當然的啊，這是我媽自製的，外面買不到。」沈若彤見他似乎很喜歡的樣子，便很大方的說：「你也想要的話，我請我媽幫你縫製幾條。」

真的是她！墨冬陽的心臟莫名跳得好快，想認她，卻又不知該如何啟口。

「怎麼啦？那樣看著我，我的臉沒洗乾淨嗎？」

「沒有，很漂亮。」

厚，沒想到銅人也會說甜言蜜語。沈若彤開心的勾住他的手臂，「那我們快走吧，不然家琦又要說我不合群了。」

「她不是交代妳一定要擦防曬油？」

「不急。」

當兩人在沙灘上找到同伴時，大家已經玩開了，沈若彤並沒有立即加入他們，而是和墨冬陽找了個陰涼處，擦著李家琦恐嚇她一定要擦的防曬油。是說，也沒有

人期待她加入就是。

「噁，油油的，真噁心。」沈若彤一邊擦一邊嫌棄著。

「我幫妳擦。」墨冬陽隨口說。

不料沈若彤竟然當真，「太好了！」話落，防曬油已落在墨冬陽的懷裡。

墨冬陽難以置信的拿起防曬油，「妳確定？」

沈若彤非常肯定的點了三下頭，「你不可以反悔。」

墨冬陽懷疑她根本不是地球人，「妳不覺得以我們的關係，這麼做很不合宜嗎？」

沈若彤才懷疑他是外星球來的，「不過就擦個防曬油，有什麼合不合宜？」

到底是她的思想太純潔，還是他的思想太邪惡？墨冬陽覺得自己又被她打敗了，

「妳沒意見就好。」想到她對別的男人也是這樣，他的口氣就好不起來。

「幹麼那麼兇？」沈若彤不明白無緣無故的，他發什麼脾氣，「我知道了，我以後都不會請別的男生幫我擦防曬油了。」

雖然看不見，但他被她的外星語 K 到都快滿頭包了，不過被打的次數多了，他也漸漸抓到與她對話的要領，「這是妳第一次請男生幫妳擦防曬油？」

「當然不是，還有我爸和我弟。」

聞言，墨冬陽開心了，「臉先還是手先？」

沈若彤忍不住瞪他，「你是女生嗎？一下子兇巴巴、一下子笑嘻嘻，這麼善變。」

他現在心情超級好，隨便她怎麼說。墨冬陽快意的幫她擦著防曬油，「腳要嗎？」

「我穿長褲，應該不用吧？」

和陳祖望遠遠的看著兩人，李家琦感嘆道：「我們家彤彤多虧了你們家墨冬陽照顧了。」除了這麼說，她實在不知道自己還能怎麼說。

「她好特別。」陳祖望有感而發，明明是一件很曖昧的事，但那兩個人做起來卻是如此天經地義，不帶半點顏色，若往有顏色的方向想，反而會覺得自己好下流。

「是啊，彤彤有超能力。」

「超能力？」

「嗯，她的腦袋裡只有繪畫。」若非如此，沈伯伯也不會那麼擔心她。

「她的眼睛的確清澈得像個孩子。」陳祖望拉回視線，看著身旁讓他心動的女人，

「那妳呢？妳也有超能力嗎？」

「你覺得我是一個有魔力的女生嗎？」李家琦以問答問。

「我是警察學校的學生，我未來只會做警察。」陳祖望回了一個不像答案的答案。

「我得老實說，我不欣賞警察這個職業，但是我欣賞你。」

一望無際的沙灘上，愛苗悄悄從男男女女的身上冒了出來，空氣中充滿了粉紅泡泡。

直到日落，他們才離開海水浴場，移師到貓空泡茶，一群人在貓空玩到晚上十點方盡興而歸，當然也包括墨冬陽和沈若彤。

星期一，夕陽西下，彩霞滿天，墨冬陽和陳祖望並肩在警大的操場上慢跑。

「我決定去了，你決定的怎麼樣，星期五要不要跟我一起去？」陳祖望說。聯誼了這麼多次，這是第一次讓他遇到一個令他心動的女生。

「我找到她了。」

陳祖望一時沒反應過來，「找到誰？」

「手帕的主人。」

「什麼手帕……」陳祖望頓了下，後知後覺的大叫，「句點女王就是你一直在找的那個女孩？！」

「嗯。我確認過了，她身上帶的手帕確實和我保存的這條一模一樣。」

陳祖望覺得好神奇，「這會不會太巧了一點？」

「其實，聯誼之前我就遇見過她了。」墨冬陽把他和沈若彤在大安森林公園相遇的事，簡略的向陳祖望說過一遍。

聽完，陳祖望不由得驚嘆，「命運，她是你的命運！」三年前結下緣分，三年後偶然遇見。

原本，他們不可能透過聯誼再相逢，偏偏冬陽破天荒的參加了這一次的聯誼，還出現了一個插曲，讓冬陽得以藉由手帕認出她來……神，老天爺使的這一手，真的是太神了！

「我沒有辦法放開她的手。」他想了一整天，最後的答案是，他想陪在她的身邊，永遠、永遠。

「不想放手就不要放啊。」

「她的家世似乎很好。」不是他看輕自己，而是天下父母心，沒有一對父母會樂見自己的女兒嫁一個警察。

陳祖望何嘗不是在這兒卡關，「拜託，我已經夠沒信心了，你不要害我連第一步都跨不出去。」這是很現實的問題，他前天會對李家琦開誠布公，也是不想愛了之後，才因為他職業的關係痛苦分手。

「或許，我們並不適合。」墨冬陽嘆了口氣。

「照前天的情況來看，你們非常適合。」所以僥倖或是逃避的心理就統統免了吧。

「我們還有四天的時間可以考慮。」

「那我們就繼續掙扎到最後一刻吧。」

話題到此告一段落，心情極度紛亂的兩個人，有默契的同時加快跑步的速度，發洩心中的鬱悶。

時間很快到了星期五，黃昏時分，一所大學的大門口前，出現兩位會令女學生尖叫的大帥哥。

「陳祖望、墨冬陽，你們真的來了！」李家琦拉著沈若彤走向他們。

聯誼那晚，她故意告訴陳祖望，說若他不想她再去聯誼，就星期五下午五點半到她的校門口等她。

「陳祖望，你真的煞到我們家家琦了哦？」沈若彤調侃著他，雖然那天她在海水浴場沒怎麼和他說話，但晚上到貓空泡茶時，她就和他玩開了。

在愛與不愛之間徘徊了幾日，如今的陳祖望已經可以坦然面對自己的抉擇，「沈若彤小姐，以後要請妳幫忙趕蒼蠅了。」

「要我當蒼蠅拍當然沒問題，賄賂呢？」沈若彤開著玩笑。

陳祖望立刻把墨冬陽推出去，「這個賄賂夠有誠意了吧？」

「嗯……」沈若彤偏頭考慮著，「勉勉強強。」

話落，四個人都笑了，直到一道女聲插入其中，破壞了美好的氣氛。

「冬陽！」高婉萱開心的喊，「你是特地過來接我下課的嗎？」

哦哦！陳祖望、李家琦、沈若彤三人不禁暗暗叫糟，這下墨冬陽難交代了。

但他們是瞎操心了，墨冬陽自認已與高婉萱畫清界線，他坦蕩蕩的回到：「不是，我是陪祖望來追女朋友的。」

「陳祖望想追的女生讀我們學校？誰？」

「呃……」李家琦舉起右手，「好像是我。」

高婉萱看著李家琦，「妳是誰？」

李家琦一臉無辜的說：「陳祖望想追的女生。」

「妳智商有問題啊，我是問……沈若彤？」高婉萱會認得沈若彤，自是因為兩人同為一年級系花的關係。

突然被點到名，沈若彤下意識應了聲，「有。」

「妳怎麼也會在這裡？」

她順口說道：「哦，我陪陳祖望想追的女生來給陳祖望追。」

「妳在繞口令嗎？」高婉萱一臉嫌棄，覺得沈若彤果然如傳言一般，像個阿達，

「陳祖望，你想交女朋友我可以幫你介紹，隨便一個也比現在這個好。」

李家琦皮笑肉不笑的點點頭，「那好，陳祖望，你就去追她幫你介紹的那些比我好的女生吧，拜拜。」說完，她勾住沈若彤，不快的走人。

「高婉萱，我真是會被妳害死！」陳祖望氣急敗壞地說完，拽著墨冬陽追人去了。

「冬陽，你幹麼跟著一起去，你回來啊冬陽，墨冬陽！」高婉萱大喊。

自然沒有人理會高婉萱，她最後只能跺了跺腳，生氣的離開。

不久，離學校不遠的冰店裡，就見墨冬陽等四人圍坐在一桌吃冰的身影。

李家琦大口大口的吃著冰，眼睛不停的發射出雷射光，每一道都直中陳祖望的心臟。

「好了啦，幹麼跟那種嬌嬌女一般見識。」陳祖望忽然覺得認識高婉萱，是他這輩子最倒楣的事。

「你才幹麼跟過來？」李家琦沒好氣的回道，「快點跟高婉萱去啊。」

「對啊，陳祖望，沒道理屈就。」沈若彤接口，再尋求支持，「墨冬陽，你說是不是？」她挖這個大坑不知道是要給誰死。

「下個星期五不要約在妳們校門口了。」陳祖望保命優先，一定要斬斷再遇到高婉萱的任何可能。

「我說過要和你再約了嗎？」李家琦涼涼起頭。

沈若彤立刻接下去，「對啊，陳祖望，我弟弟只小我兩歲而已，還有我大姊的男同學、學弟，家琦不是沒人要。」

最後那句可以刪掉好嗎？李家琦無奈的瞥了好友一眼，繼續埋頭吃冰。

「等會兒想做什麼？」墨冬陽問，試圖打破僵局，畢竟此事是因他而起。

「什麼都可以嗎？」沈若彤興奮的問，眼睛閃閃發亮。

「嗯，除了當妳的大衛。」

「嘖！」沈若彤當場洩氣，而後她看了下陳祖望，算了，無魚蝦也好，「陳祖望，你……」

陳祖望快速婉拒，「我不行，我沒那本錢。」當他不知道她打什麼主意嗎？在貓空聽到她在和冬陽盧什麼時，他差點沒被入口的茶噙死。

「彤彤，妳不會真的想……」李家琦雙頰泛紅。

「我是想啊，妳不想嗎？」

李家琦低頭猛吃冰，羞到耳朵都紅了。

沈若彤奇怪地看著變成關公的李家琦，「這有什麼不好意思的，我們之前經常比較……」

李家琦趕緊丟下湯匙，摀住沈若彤的大嘴巴，「不好意思，我會帶回家再教育。」兩名男子對視一眼，最後由陳祖望代表發言，「不錯嘛，見多識廣，已經懂得比較優劣了，就不知道誰是第一名，誰是最後一名？」

我會、我會，這一題我會！沈若彤邊想邊推開李家琦的手，「第一名還沒有出現，不過最後一名肯定是那個遛鳥俠。」

如此品頭論足，也就是說她那天根本沒被色狼嚇到？

不想冤枉了沈若彤，墨冬陽開口確定道：「所以妳那天一直想要我的聯絡方式是……」

「當然是要找你做我的大衛啊。」沈若彤開心的接口，心裡想著，太好了，那天的誤會總算解釋清楚了。

墨冬陽的太陽穴一跳，「妳的大衛還真的到處都是哦。」

「才沒呢，你是第一個。」

跟她說話像洗三溫暖，墨冬陽覺得自己快被虐死了，「祖望是第二個？」

「不是，是既然家琦要用了，我就順便佔個位置。」

「我們去看電影好了。」李家琦趕緊轉移話題，拒絕再做一顆熟透的紅蘋果。

「好啊。老闆，借一下報紙。」沈若彤大聲說，快快拿來報紙，「你們想看哪一級的電影？普遍級、保護級太沒看頭，輔導級不過癮……限制級的好了，最刺激了，不管是哪一類。」

「我們改去唱 KTV 好了……等等！」想起沈若彤殺豬般的歌聲，李家琦再度改口，「我想，我們還是各玩各的好了。」

萬分贊同！陳祖望猛點頭，付了冰錢，拉起李家琦的手，頭也不回的往外走，小生怕怕的想著，句點女王真的是太可怕了。

「剩下我們兩個了。」沈若彤賊賊的笑了，「墨冬陽……」

「別想。」

「我准你穿褲子行不行？」沈若彤說得好委屈，心裡卻想著，嘿嘿，先騙到上半身，要再騙下半身就容易了。

兩人過招都幾百回了，墨冬陽怎會不知道沈若彤這是以退為進，「我的身體，我

只會給一個人看。」

「誰？」

「我老婆。」

沈若彤蹙起眉，一邊吐著大氣一邊想，她才十八歲，還不想做別人的老婆，怎麼辦？

「可以先預支嗎？」

「妳說呢？」

好熟悉的一句話。「你沒事幹麼學我爸說話？」說到這，沈若彤想起父親交代的事，「對了，我爸說他想見你，如果你想追我的話。」

墨冬陽挑眉，她終於開竅了？「妳覺得我想追妳？」

「我沒想過這個問題。」

她果然不值得期待。「那妳爸爸為什麼會這麼說？」

「我們第一次見面那天晚上，我畫了一張你的素描，我爸爸看了，說他很喜歡你。」

墨冬陽試探著她的心意，「那妳希望我和妳爸爸見面嗎？」

「當然希望啊。」有爸爸替她說話，他一定會答應當她的大衛。

見她又露出一臉賊笑，墨冬陽就知道她在想什麼了，他伸手握住她的手，「我家只剩下我一個人，而我以後只會是個警察，妳能接受嗎？」

沈若彤聽不太懂他的意思，「你現在是想告訴我你的條件很不好是嗎？」

「是。」

「這件事很重要嗎？」沈若彤忽而想起，對了，陳祖望好像也和家琦說過類以的話。

「對很多人來說，很重要。」

「哦，這你就不用擔心了，我們家的人從來不會被歸類到很多人的那一邊，你看我就知道了。」

「我會找一個適合的時間去見妳父親。我們走吧。」墨冬陽站起身。

「去哪裡？」

「去一個妳喜歡的地方。」墨冬陽搞神祕。

兩人並肩而行，沒多久到了目的地，那確實是沈若彤會喜歡的地方——畫廊。

一個星期天的午後，沈智豐早早來到相約的咖啡廳，等候著墨冬陽的到來。

「沈伯伯，不好意思，我遲到了。」兩人的見面是沈若彤安排的，她先給了墨冬陽看過她父親的照片，以免見到了面卻認不出來，那就糗了。

「沒有，是我太早到了。」沈智豐歡喜的看著墨冬陽，不錯不錯，乾乾淨淨、整整齊齊，而且態度不悲不亢，果然是一個很值得期待的男孩子，「坐吧。」

「是。」

「想喝些什麼？」說著，沈智豐伸手招來服務生，「茶？」

「好。」

沈智豐做主替墨冬陽點了杯冰紅茶，「決定要追彤彤了？」

「是。」

沈智豐等服務生送上紅茶後，才又開口，「和你談這些或許太早了，但請你體諒我這個做父親的私心。」

墨冬陽搖搖頭，「沈伯伯言重了。」

沈智豐笑著點點頭，「你的事，彤彤都跟我說了。我不能說我很欣賞你未來的職業，也不能說我不在意你的家世，但我更在乎的是，你是否真心愛彤彤？」

墨冬陽取出準備好的手帕，「這是彤彤三年前留下的。」

沈智豐無意追問手帕的故事，「要讓彤彤愛上你，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」

見沈智豐沒有細看手帕、也不想知道他為何會有這條手帕的意思，墨冬陽收回手帕，「我知道，她醉心繪畫，不過幸好，我是她的大衛。」他巧妙比喻。

很好，這小子有前途。沈智豐呵呵呵地笑了，「改天叫彤彤把她畫的那張畫像帶給你看看，她畫得十分傳神。」

墨冬陽頷首，接著表明自己的心意，「我什麼都沒有，但我可以向您保證，我會真心待彤彤。」

「好，希望你能說到做到。」沈智豐點頭，「你等下還要和彤彤約會對吧？那我就不打擾你們了。」

「沈伯伯方便給我一張您的名片嗎？」

沈智豐掏出一張名片遞上。

墨冬陽接過，「謝謝沈伯伯，那我就先走了，再見。」

「再見。」

直到看不見墨冬陽的身影，硬要跟來的簡淑嫻才坐到丈夫對面，劈頭就抱怨道：「你應該問他為什麼會有那條手帕的。」她剛剛就坐在墨冬陽的正後方，是以他們兩人談了些什麼她都聽見了。

「三年前……」簡淑嫻努力回想著，突然靈光一閃，「對了，彤彤跑去考高中美術班術科考試那天，我晚上要洗衣服的時候發現少了彤彤的手帕，我問彤彤，彤彤說她把手帕借給一個奶奶了。老公你說，他會不會就是那個奶奶的孫子？」妻子這一提，沈智豐也想起了沈若彤收到術科成績單的那天晚上，向他報告她最有把握的素描為何會吃鴨蛋的原因。

「如果真的是這樣，他們兩個人的緣分還真是不淺啊！」簡淑嫻喜孜孜地說。

「又還不確定是他，瞧妳一副姻緣天注定的樣子。」他笑道。

「不管，你下次有機會再見到他時，一定要幫我問問手帕是怎麼來的！還有，如果確定是他的話，你再幫我問問，他奶奶……算了算了，你還是把他帶回家，我自己問比較快……」

第3章

時光飛逝，轉眼間，寒假過去了，再一晃眼，下個月就要放暑假了。

這日下課後，輪到李家琦到沈若彤家溫書，準備期末考。

「家琦，墨冬陽是我的男朋友嗎？」沈若彤突然間冒出一句話。

李家琦萬分詫異的從書本中抬起頭來，「不會吧，你們都約會那麼久了，妳還在問這個問題？」

她正和陳祖望穩定交往中，而陳祖望不愧是即將成為人民保母的人，責任感與自制力都超級驚人，交往這半年多，他們頂多熱吻，前幾天他還跟她說一定要堅守本壘，愈久愈好，真的是很可愛、很可靠也很窩心。

「他沒有說過愛我，也沒有吻過我，我們這樣叫男女朋友嗎？」

「怎麼會？」李家琦好不吃驚。陳祖望明明跟她說，墨冬陽很愛很愛彤彤的啊。

「是他有問題，還是有我有問題？」她的腦袋已經夠不好的了，他為什麼還要她這樣猜猜猜，就不能直接一點嗎？

「他可能是太小心了，應該再過不久就會有所動作。」這是李家琦唯一能想到的解釋。

「那他如果一直這樣怎麼辦？」

「這就要問妳嘍，如果妳愛他，就……」李家琦做出一個大口咬下的動作，「吃了他。」

「他要是不肯怎麼辦？」沈若彤覺得墨冬陽到現在都還不肯答應做她的大衛，要吃了他就更難了。

「他應該不會不肯吧？」想到陳祖望，李家琦不那麼確定了。

「厚，怎麼連談戀愛都這麼難，乾脆不要談好了。」說完，沈若彤趴在書桌上裝死。

李家琦忽有所感，「彤彤？」

「幹麼啦？」沈若彤煩躁回道。

「妳是不是愛上墨冬陽了？」

這個問題聽起來很奇怪，但放在彤彤身上就很正常，彤彤從來不會主動關心除了繪畫以外的事，她現在卻為了墨冬陽心煩，可見她已意識到墨冬陽這個人，想得更美一點，說不定墨冬陽已經住進了她的家裡。

沈若彤坐直身體，像是看到怪物一樣看著李家琦，「妳說我在跟他談戀愛不是嗎？」

李家琦伸出食指左右擺了擺，「不一樣，之前都是他愛妳，他帶妳去約會，妳只是被動配合他而已。」說到這，她突然大拍桌子一下，「我知道了，墨冬陽在等妳，等妳愛上他！」

沈若彤猛拍著胸口，「妳想嚇死我啊，突然叫那麼大聲？」還有，家琦說那是什麼鬼話，她一個字也沒聽懂。

是了、一定是這樣的！彤彤不是一般女生，但她卻用一般眼光來看待這段感情，難怪她會怎麼看都看不透。

豁然開朗之後，李家琦頓覺神清氣爽，「彤彤，喜歡一個人和愛上一個人是不一樣的，喜歡不會讓人產生慾望，但愛上就會。」見她仍是一知半解，李家琦再深入道：「妳渴望墨冬陽的一切，或許墨冬陽已經感受到妳的愛，但他在等妳自己發現，妳自己不也老罵他是個小氣鬼嗎？他一定是想要等到妳愛他像他愛妳一樣，他才願意與妳更進一步。」

沈若彤終於聽懂了，只有一種感覺，「這麼小氣？」

李家琦輕笑。面對愛情，誰不小氣？今天換成是她，她會比墨冬陽更小氣。

「不就好佳在我有妳，不然墨冬陽……」沈若彤坐不住的站起來，「走！」

「去哪裡？」李家琦莫名其妙的被她拖著走。

「去找墨冬陽，告訴他我愛他啊！」

大約一個小時後，就見墨冬陽和陳祖望匆匆忙忙的從警大的宿舍跑出來，「發生了什麼事了？妳們……」

不待墨冬陽把話說完，沈若彤立即用衝的跳進他懷裡。

墨冬陽伸手接住她，神情慌張、呼吸紊亂的看著突然跑來學校找他們的兩個女人，見她倆不像是有事的樣子，他登時怒吼，「妳們兩個在搞什麼鬼？！」他嚇到快心臟病發了。

陳祖望的情況也沒比墨冬陽好到哪裡去，「李家琦，妳以後要是敢再這樣嚇我，我就跟妳分手！」

見陳祖望如此著急自己的樣子，李家琦早就滿心甜蜜，再聽見他說的話，她更是樂得心花朵朵開，笑咪咪的揉著他的俊臉說：「哎喲，我的親親小祖望，你怎麼會這麼可愛？」再啾一下他的小豬嘴，以示獎勵。

沈若彤圈著墨冬陽的脖子，甜蜜蜜的喊，「墨冬陽！」

「幹麼？」他口氣超兇。

「我愛你。」說完，沈若彤用力的親了他一口，當然是嘴對嘴。

墨冬陽很開心，但是他的頭上在冒煙，「妳突然跑來就是為了這個？」

「對呀。」

「但是我現在不能出去。」

「我知道啊。」

這兩個瘋女人，真的是被他們寵壞了！

兩個好兄弟眼神交會著，這次由受傷較嚴重的墨冬陽代表發言，他放下沈若彤道：「妳們兩個……打入冷宮一個月。」說完，雙雙臉色陰沉的拋下親親女友回宿舍。

沒把墨冬陽的判刑當回事，沈若彤用雙手做出大聲公狀，對著他的背影大喊道：「墨冬陽，我愛你！」

李家琦如法炮製，「陳祖望，我愛你！」

夜空中迴盪著聲聲愛語，難兄難弟搭上彼此的肩膀，嘴角泛起臣服的甜笑……

沈若彤跑到警大向墨冬陽盛大告白後，兩人的感情也正式進入熱戀期。

墨冬陽已從警大畢業三個月，他和陳祖望被延攬進一個祕密小組工作，因為如此，所以工作和休假的時間都不固定，有時候兩人一消失就是好幾天，甚至是幾個星期，沈若彤和李家琦只能天天盼郎來找或來電。

而在墨冬陽畢業前，高國偉就打過電話給他，再次希望他能到高家住，但他仍然婉拒了。

他目前借住在陳家的頂樓加蓋，並不是他租不起房子，而是這樣比較方便他與陳祖望一起行動。而入住的第二天，他就配了一副家裡的鑰匙給沈若彤。

終於放假了，墨冬陽與陳祖望一起到學校接沈若彤和李家琦下課，接到人之後兩兩散開，要四人約會等之後再說。

「餓了吧，想吃什麼？」墨冬陽擁著沈若彤一邊走、一邊問。

「都好。」

「那我們去超市買一些食材，回家自己煮火鍋。」

「好啊。」

兩人甜蜜相擁著準備去超市，卻被突然衝出來的一道人影攔住。

一看見是高婉萱，墨冬陽一如往常，立刻把沈若彤護在身後，「有事？」

自從他和沈若彤在一起的事被高婉萱發現，她就經常像現在這樣，無預警的殺出來搞破壞。

「爸叫你今天到家裡吃晚飯。」高婉萱隨便找個藉口欲將兩人分開。

他們還真會演戲，要不是父親讓他到家裡吃年夜飯時，她偷聽到父親和他在書房的對話後跑去找他確認，她還不知道原來沈若彤就是那個送手帕給他的女孩。

「我自己會打電話跟叔叔說。」墨冬陽再度攬上沈若彤的腰，「彤彤，我們走。」高婉萱又一個箭步擋住兩人的去路，「如果你不想我在學校找沈若彤的麻煩，你今天就跟我回家。」

「高婉萱，冬陽不愛妳，妳死纏爛打也沒用。」說實在的，沈若彤沒想到高婉萱會這麼沒骨氣，冬陽都已經拒絕過她那麼多次了，她還是不死心，還一直拿熱臉貼冷屁股，難道她都沒有自尊心嗎？

高婉萱恨恨的瞪視著沈若彤，「要不是妳橫刀奪愛，冬陽怎麼會離我而去？」

沈若彤覺得她似乎搞錯了什麼，「我沒有橫刀奪愛，我去年認識冬陽的時候，冬陽就說他只是妳的哥哥，是妳單方面愛著他，你們之間並沒有愛情。」

聞言，高婉萱震驚的看著墨冬陽，「你又騙我？」原來他們去年才認識，還說那手帕是女朋友送的！他就這麼不想和她在一起，為此不惜說謊嗎？

「我不需要向妳解釋。」墨冬陽蹙眉。

見到他明顯有些慌張，高婉萱心念一轉，「還是說，沈若彤只是替代品？」

「什麼替代品？」沈若彤左右看著兩人，「說清楚。」

「冬陽一直收藏著一條手帕，他說……」

「我跟你回去。」墨冬陽截下高婉萱的話，不想沈若彤從別人口中知曉這件事，

「彤彤，妳先回我家等我，我向我叔叔打聲招呼就回去。」

沈若彤挑眉，「為什麼不讓她把話講完？」

「對啊，何必攔我？」高婉萱得意地說，「你要是問心無愧，就讓我告訴沈若彤你有多愛她啊。」

「妳閉嘴！」墨冬陽斥喝，轉頭又對著沈若彤溫柔的說：「我會給妳一個合理的解釋，妳先回我家等我。」

「沈若彤，不要怪我沒有警告妳，他是一個說謊高手，我已經被他騙了好幾次。」高婉萱假好心的說。

哼，她得不到的，別人也別想得到，她想牢牢抓住的，任何人也別想搶走！

「冬陽？」沈若彤並不想懷疑墨冬陽對自己的愛，但他的表現太奇怪了，讓她想不懷疑都難。

「相信我，我一定會給妳一個合理的解釋。」墨冬陽再一次保證道。再這樣僵持下去也不是辦法，沈若彤讓步了，「那好吧，我先去你家等你，希望你不會讓我失望。」說完，她頭也不回的轉身就走。

直到看不見沈若彤的身影，高婉萱才諷刺的說：「墨冬陽，你真的是好會編故事。」墨冬陽坦然的看著高婉萱，「對，那個故事是我編出來騙妳的，但是……」高婉萱緊張的握拳，「但是什麼？」

「那條手帕真的是沈若彤的。」高婉萱心口一緊，「不，我不相信，你說謊！」她好不容易才找到能破壞他們感情的方法，可如果手帕的主人真是沈若彤，她不就沒戲唱了。

墨冬陽才不管她怎麼想，「不是說叔叔叫我過去吃飯，還不走？」語畢，他走到馬路旁，伸手攔下一輛計程車。

高婉萱默默的跟著他坐進計程車，不停的服說自己，不，他是騙她的，那條手帕不是沈若彤的，不是！

如果可以，墨冬陽真的不想再踏進高家一步，是以，當他聽到何嫂說高國偉今天並沒有要回家吃飯時，他二話不說調頭就走。

這正是許燕華希望的結果，她原本很開心，但當她看到女兒因墨冬陽而發狂的模樣，她臉色一沉，對墨冬陽不只嫌棄，還有更多的怨恨。

「為什麼？為什麼他就是不肯愛我，為什麼？！」高婉萱拿起東西就摔，這一輩子她都是高高在上的公主，曾幾何時被人如此無視、踐踏過？

許燕華試圖接近女兒，一臉的憂心，「婉萱，妳別這樣……」

「都是妳！」高婉萱憤恨的指著母親，覺得是母親腰斬了她的情路，「都是妳害的！他本來會愛我的，是妳出手阻擋他才不敢愛我，都是妳！」

「婉萱！」許燕華抓住女兒的手，繼而輕撫著她的臉苦勸著，「他配不上妳，妳……」

高婉萱悲戚的撥開母親的手，搖著頭控訴，「妳不愛我，妳一點都不愛我，因此妳才不能愛我所愛！我告訴妳，我不會放棄的，只要我還活著一天，我就不會放棄冬陽，如果妳還想要我這個女兒，就不要再擋我的路！」說完，她拿起自己的皮包，忍著淚水奪門而出。

許燕華先是不捨女兒傷心，接著恨恨瞪視著墨冬陽留宿時固定住的那間客房，面露猙獰。

墨冬陽，你這個恩將仇報的混蛋，看看你把我女兒害成什麼樣子？我絕對不會放過你！

墨家，沈若彤坐在床沿輕撫著墨冬陽的枕頭、他的被子，回想著與他的點點滴滴。不知從何時起，她的世界不只有繪畫，還有墨冬陽，而此時此刻，她也不得不承認，在她的心目中，墨冬陽的地位早已遠遠超過她愛了一輩子的繪畫。

他是她永遠的大衛。她這樣定位墨冬陽在自己生命中的位置，但他是嗎？如果高

婉萱說的都是真的，她只是一個替代品，她能坦然的接受嗎？

抱歉，她沒辦法，就算他給的愛是真的，但她並不是正主，一旦正主出現，到時她該怎麼辦？他還會選擇她嗎？

不，就算他會選擇她她也不要。她是一個獨立的個體，不是任何人的替代品，她也不要做任何人的替代品，她要做她自己！

這份愛她醒悟得晚，但愛得深，她只求以真心換真心，可若這段感情的背後真的隱藏著一個教人憎惡的事實，那就到此為止吧，她不會留戀。

「彤彤！」墨冬陽一開門便喊，好怕自己會撲空，見沈若彤恬靜的坐在床沿，他一顆高懸的心終於緩緩落定。

沈若彤憂喜參半的看著他，無論如何，他至少守住承諾回來了。

墨冬陽不語的朝她走去，在她身邊坐下來後，緊緊握住她的手，他並不是故意要瞞她手帕的事，他是想要給她一個驚喜，讓她知道原來他們的緣分在更早之前就結下了。

他用另外一隻手從木床下方拉出一個抽屜，然後取出他收藏在裡面的手帕，「高婉萱說的就是這條手帕。」

沈若彤一眼就認出那是自己的手帕，驚訝的問：「你怎麼會有我的手帕？」

「還記得四年前，妳送一個老奶奶去醫院的事嗎？」

「四年前……」沈若彤仔細回想著，「哦，我想起來了，難不成……你就是那個老奶奶的孫子？」

「對，就是我。」

沈若彤奇怪的看著他，「這又不是壞事，你為什麼不讓高婉萱講？」

「因為我想自己親口告訴妳。」墨冬陽嘆了口氣。

「那你奶奶現在身體還好嗎？」沈若彤關心的問。

墨冬陽搖搖頭，神情有些傷感，「奶奶已經過世了，是在睡夢中走的，她離開了以後，我在這世上就再也沒有親人了……」

他簡單說明他的家庭背景，包括母親在他七歲時病逝、父親在他十二歲時因公殉職，兇嫌至今在逃，以及他與高家的關係。

聽完之後，沈若彤不捨的抱住他，「你不應該一個人承受那麼多的。」

墨冬陽回抱住她，「妳不怪我沒認妳就好。」

難怪聯誼那天，他會一直追問她手帕的事。沈若彤釋然的放開他，「冬陽，有一件事我不知道該不該問。」

「妳問。」

「你不想抓到殺害你爸爸的兇手嗎？」

「當然想，但是梟鷹已消聲匿跡十年……」

「還是可以試著找找看啊。」沈若彤鼓勵他緝兇，今天若換成是她，無論要花費多少的時間與心力，她都會將兇手繩之以法，告慰父親在天之靈。

墨冬陽感動又感激的將她擁入懷裡，「我會試試看。」

沈若彤反擁著他，心忖，她對天發誓，她會連他奶奶、爸爸、媽媽的分一起愛他。

時光匆匆，一晃眼又過了三個月，而明天就是一月一日，是墨冬陽的生日，沈若彤已準備了一份很特別的生日禮物要送給他。

現在時間是晚上十一點五十五分，沈若彤從背後圈住坐在書桌前的墨冬陽，再一次為他加油打氣，「不要氣餒。」她知道這三個月來，他在找尋梟鷹的事上很受挫。

墨冬陽閣上桌上的文件夾，撫上她的小手臂，「抱歉，又把妳拖到這麼晚，我馬上送妳回去。」

「等等，我本來是不想再給你壓力的，但我媽已經等不及了，她希望你能在農曆年前去我家一次。」

墨冬陽本來就計畫最晚在今年的除夕之前，就會正式到她家拜訪，「好，妳安排吧。」等他去過她家，他也該找個時間帶她去見奶奶和爸爸媽媽了。

「真的？」沈若彤偏頭看他，「你保證不會找藉口落跑？」

他笑了，「我保證不會找藉口落跑。」

沈若彤瞄了眼放在書桌上的鬧鐘，差不多十二點了，她放開他，走去包包那兒取來要送給他的生日禮物，「生日快樂！」

那是一個約莫 A4 大小，包裝得十分精美、拿起來很輕的方形禮盒，墨冬陽直覺的問：「我的畫像？」

沈若彤皺皺鼻子、嘟起小嘴搖了搖頭，「我才不會那麼沒創意呢。」

聽她這麼說，墨冬陽好奇了，他拆掉包裝紙，打開盒蓋，裡頭放著一張卡片，可當他細讀卡片上的英文字母時，他的心不禁微微發顫。

不會吧，她不會真的送給他……他翻開卡片，是真的，真的是一張結婚書約，上頭該填的全填好了、該蓋的章也都蓋好了，只剩下他的部分與日期。

他激動不已的看著結婚書約，久久無法言語，得妻如此，夫復何求？

沈若彤內心緊張，表面上卻故作鎮定，「怎麼樣？喜不喜歡？」

「喜歡。」只要他簽上自己的名字、蓋好章，再帶著她到戶政事務所登記，他們就是正式的夫妻了。

聽見他說喜歡，沈若彤這才敢再跨出下一步，「冬陽。」

「嗯？」

「你說我今晚留下來好不好？」

等了好久，正當沈若彤以為他要拒絕自己時，她聽見他輕輕的應了聲，「我願意。」這一天，沈若彤被烙下屬於墨冬陽的印記，從今爾後，他就是她的夫，她將一生為他守候。

一月十一日晚上七點，是墨冬陽在電話中和沈若彤約好正式到她家拜訪的時間，她還在電話裡告訴他，除了他的家人，屆時她大姊的大學好友程庭宜、她弟弟的高中死黨韓司濬也會來。

掛上電話後，墨冬陽就開始緊張了，為此他還特地請假去買了一套新西裝，就是想給沈若彤的親友留下一個好印象。

緊張了好幾天，上沈家拜訪的日子終於到了，臨出門前，門鈴聲響起，墨冬陽直

覺是沈若彤來了，真是的，都跟她說他自己過去就好，不用她來陪他壯膽，她還來做什麼？

這麼想著，他笑著去應門，看見的卻是一個令他意想不到的人，「叔叔？」

高國偉一臉嚴肅的走進來，由於事態緊急，他也就繞圈子，直接說了，「梟鷹出現了。」

一聽，墨冬陽當下什麼事都忘了，「在哪裡？」

「美國。你要去嗎？」高國偉知道墨冬陽一定想親手捉到殺害父親的兇手，所以才特別為他安排，並且趕來通知他。

墨冬陽想也沒想便答道：「我當然要去。」

「那你必須馬上出發，細節我們在車上說。」語畢，高國偉往門口走。

墨冬陽提起一個常備的黑色旅行袋，跟在高國偉後頭出門。

路上，高國偉跟墨冬陽說了許多公事，也說了許多私事，就是沒說他這次的行動也是一個測驗，如果他的表現能讓美方滿意，他將開啟臺美雙邊警方深入合作的首例。

登機後，墨冬陽才想起自己與沈家有約的事，然而，高國偉剛剛在車上再三叮囑他，這次的行動不能走漏任何風聲，他的行蹤則由高國偉負責通知。

彤彤一定能諒解他的，對吧？墨冬陽望向機艙外的夜空，只能期望自己能早些成功歸來，與沈若彤一輩子長相廝守。

另一頭的沈家一

約定的時間到了，但墨冬陽還沒來，在家門口等著他的沈若彤第一個想法是他遲到了，等了十五分鐘，他還是沒有出現，沈若彤猜想他可能出事了，又等了十五分鐘，她接到陳祖望的電話，確定他去出任務了。

落寞的返回家中，沈若彤向大家說了聲抱歉後，便傷心的來到畫室，看著墨冬陽的畫像，她不想埋怨他，卻又無法不埋怨他。

「為什麼偏偏是今天？之前約會到一半你被警局叫回去就算了，今天對我們來說是多麼重要的日子，你就不能跟你的頭頭拜託一下，說你有要事，晚一點再過去嗎？」

她知道他的工作性質很特別，所以她很認命，說話也很小心，每每她被他放鴿子或是被他半途丟包，不論誰來問她，她都只有一句話——他被警局叫回去了。

「你這樣要我怎麼諒解你？」沈若彤瞪著他的畫像，發洩著心裡的委屈，「你說啊，你為什麼不說話？知道太對不起我，不敢說話是吧？我警告你，你不要太拿喬，我處處忍讓你，你不要以為這是應該的。」

愈看愈不爽，她氣不過的搥了下他的鼻子，「沒良心的大壞蛋！我把你擺在第一位，你把我擺在哪裡？還好意思說你願意，笨蛋才要嫁給你啦！」

這時，放心不下她的沈智豐上來畫室，「彤彤。」

「爸。」

沈智豐走到她身邊坐下，「生氣啦？」

「他這次真的太過分了。」沈若彤嘟起嘴。

沈智豐一如往常為墨冬陽說話，「他是公僕，身不由己。」警察的工作就是這樣，畢竟壞人犯案可沒在管時間的。

「公僕就不是人嗎？公僕也有有很重要的私事要處理啊。」

「才半年妳就耐不住了？」沈智豐取笑她。

「不是啊，今天不一樣嘛，我也沒說不讓他去工作，晚一點去不行嗎？」

「救人如救火，當然不行。」

這會兒，沈若彤覺得不抗議一下不行了，「爸，你每次都幫他講話，我才是你的女兒耶。」

「沒辦法，要做一個警察的家屬，就要懂得犧牲奉獻。」

「不管，等他下次休假，我一定要來開一場清算大會！」

所謂的清算大會，就是沈青嵐的男友張家銘惹沈青嵐不開心的時候，他們全家人包括程庭宜、韓司濬，有時程庭宜的男友宋良棋也會參加，群起公審張家銘的會議。

「那冬陽會很可憐哦，妳確定？」

「哼，他再可憐也沒有我可憐。」不給他一點顏色瞧瞧，他怎麼知道他以後要更尊重自己一點？

「好，妳開心就好。」忽然間，沈智豐覺得心口有點悶悶的，他本能的伸手揉著。見狀，沈若彤立刻關心道：「爸，你不舒服嗎？」

沈智豐笑著搖搖頭，「大概是晚餐吃太急，有點胃食道逆流吧，沒事。」

「不舒服就要看醫生，別硬撐。」

「好。」沈智豐站了起來，「妳也別再生氣冬陽的氣了，爸爸下去了。」

「嗯。」

苦苦等候了兩個星期，這期間，陳祖望已休了兩次假，但沈若彤不只連墨冬陽的影子都沒見到，連一通電話也沒接到。

今天，她終於忍不住打電話給陳祖望詢問墨冬陽的情況，可陳祖望卻支支吾吾的說不清楚。

這是什麼意思？她被分手了嗎？想到父親連日來的關心，沈若彤覺得自己不能再這樣遙遙無期的等下去，深思熟慮了一個晚上後，她決定若放完這個寒假墨冬陽還不捎來消息，她就向家人宣布他們和平分手了，免得父母再為她擔心。

然而，老天爺似乎還覺得她不夠慘，除夕前兩天，沈智豐在他的辦公室因心肌梗塞搶救不及過世，得年四十九歲。

當晚，沈若彤和弟弟一同回家，簡單梳洗完畢後，她換上黑衣、黑褲與黑鞋，準備再回去殯儀館為父親守靈。

今早爸出門上班前才對她說，冬陽沒聯絡一定有不得已的苦衷，叫她不要胡思亂想，怎麼就去世了？沈若彤早已哭腫了雙眼，想起父親那天在畫室揉胸口的情景，她更加自責了。她應該馬上帶爸去醫院才對，都是她的錯、都是她的錯……這麼想著，沈若彤的眼淚再次決堤，這陣子她只顧著為墨冬陽焦心，而忽略了父親的身體健康，她明明已經看見病兆，為什麼會那麼大意，為什麼？！

「爸，對不起，都是我的錯！都是我害的，對不起……」她哭倒於床沿，恨自己不夠關心父親，更恨自己什麼都不能為去世的父親做。

她只會畫畫，其餘一點用處也沒有，不像大姊，雖然大姊對財經也是一竅不通，但至少在美商公司待過，能接手爸的雜誌社。

沈若彤搥打著自己，力道一下比一下更重，她只會花爸辛苦賺的錢，還不要臉的想賴爸養她一輩子，她算什麼女兒，她該死，真該死！

忽地，沈若彤瞥見被她丟棄在角落的相機，她急忙奔向角落，將相機緊緊的抱在懷中。

對，學攝影應該能對爸的雜誌社有幫助，等爸的葬禮結束後，她就去拜師，她要當一個很厲害的攝影師，為爸的雜誌社拍出最吸引人的照片，她一定會為爸做到的。

與此同時，在遙遠的美國，當墨冬陽無意間從電視上看到沈智豐病逝的新聞時，想到沈若彤會如何傷心，他幾乎無法自持，多想直接飛回臺灣守護沈若彤，但是他不能，因為他肩上背負的是對國家的責任與利益。

彤彤，原諒我，如果我能活著回到妳身邊，我一定、一定只為妳而活……

Crescent